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一轨”或“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02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757.3016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7.47 元，共计募集资金 65,640.06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098.0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0,541.98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420.1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58,121.8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6-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8,121.8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6,876.03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1.2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876.0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31.2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1,477.1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2,491.64
差异		G=E-F	8,985.47

注：（1）募集资金净额已经扣除发行费用中的 14.53 万元的印花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印花税尚未支付；（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 万元，尚未到期归还。上述原因导致差异金额合计 8,985.4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2023 年 1 月 1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

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320188000049764	274.4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11050136360000000537	262.62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10263000001360873	113.34	募集资金专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	20000015051600111091110	-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9669810205	0.0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	0200048819200164233	1.14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32320053000010870	23,597.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11050236360000000074*1	4,879.00	七天通知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10263000001373269	3,364.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计		32,491.64	

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账户 10263000001373269 为购买七天通知存款自动生成账户。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758.85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913.60 万元，分

别于 2023 年 3 月 6 日、2023 年 3 月 7 日完成置换。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6-11 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尚未到期偿还。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及日常生产经营，同时保证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流动性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银行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 1 年，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额度内的现金管理事项，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七天通知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31,84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是否 已赎回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3-31	2.00%	是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5-5	2.00%	是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6-6	2.00%	是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7-13	2.00%	是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窦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857.5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8-14	2.00%	是
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3,597.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10%	否
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023-6-16	2.10%	是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023-9-22	2.10%	是
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	通知存款	2023-3-17	2023-12-21	2.10%	是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4,879.00	通知存款	2023-3-16		1.75%	否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4-14	1.75%	是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7-3	1.75%	是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10-18	1.75%	是
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4,000.00	通知存款	2023-3-16	2023-11-21	1.75%	是
1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364.00	通知存款	2023-3-21		2.00%	否
1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通知存款	2023-3-21	2023-7-4	2.00%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噪声与振动综合控制产研基地建设项目研发的减振降噪相关技术与产品，具有自主创新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项目实施可以显著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购置整合智能化及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研发、测试、实验和生产等硬件设备及高性能软件产品，将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技术水平以及公司整体的技术创新能力，进而提升产品研发质量，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证。该项目目前尚未全部完成，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城轨基础设施智慧运维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是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有利补充，通过助力公司深化主营业务发展，紧跟下游市场需求，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扩大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从而保持市场竞争优势。该项目目前尚未全部完成，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施的主要为扩展公司销售渠道，提升公司市场份额，扩大公司知名度，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该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抽查凭证等多种方式，对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抽查了募集资金使用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尹百宽



赵培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121.87		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76.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76.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噪声与振动综合控制产研基地建设	否	27,919.00	27,919.00	26,140.50	4,089.25	4,089.25	-22,051.25	15.64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否	否
城轨基础设施智慧运维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4,280.00	14,280.00	6,930.00	253.69	253.69	-6,676.31	3.66	2026 年 1 月	不适用	否	否
营销及服务网	否	3,475.00	3,475.00	1,219.00	3.46	3.46	-1,215.54	0.28	2025 年 1 月	不适用	否	否

络建设 项目												
补充运营 资金	否	20,000.00	12,447.87	12,447.87	12,529.63	12,529.63	81.76	100.66[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合 计	—	65,674.00	58,121.87	46,737.37	16,876.03	16,876.03	-29,861.3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噪声与振动综合控制产研基地建设项目和城轨基础设施智慧运维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由于拟购置的物业产权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按计划购买，公司正在变更物业自建的方案；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目的是配合募投项目顺利开展，因募投项目尚未完成，公司根据2023年市场行情，对资金的使用偏谨慎原则。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补充运营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大于100%，系使用了在补充运营资金账户产生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